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121001

单位名称: 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公安部门的指示，部署、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公安工作。

(2) 负责组织侦察危害国内安全的案件，对境内外敌对势力、反动社团、黑社会组织进行侦控和基础调查工作。

(3) 负责全市各类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的侦破和禁毒、缉毒等工作。

(4) 维护全市社会治安秩序，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爆炸物品、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公共场所，组织、协调对群体性事件和重大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5) 主管全市出入境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指导中国公民出入境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6) 主管全市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按有关法规规定的权限，组织实施对车辆和驾驶员的管理。

(7) 负责全市消防管理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8) 负责指导并依法监督全市党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9) 主管全市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卫工作，实施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

(10) 管理市看守所、拘留所；负责县级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

(11) 组织实施对来沙河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和其他警卫对象的警卫工作以及重大活动、重要会议的安全保卫工作。

(12) 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负责技术防范工作和社会公共安全产品的管理。

(13) 负责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管理工作。

(14) 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关于公安政治工作、公安队伍建设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公安队伍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以及民警的教育培训；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队伍违法违纪案件。

(15) 协助邢台市武警支队和消防支队抓好驻沙河武警中队、公安消防大队的建设。

(16) 领导并指导森林、林场、市场、电力等企业公安派出所的业务工作。

(17)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76.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107.0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5.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4.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76.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876.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876.88	总计	62	10,876.8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76.88	10,876.88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7,107.06	7,107.06					
20402	公安	7,107.06	7,107.06					
2040201	行政运行	6,045.29	6,045.29					
2040220	执法办案	20.00	20.00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1,041.77	1,041.7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60.55	460.5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60.55	460.5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60.55	460.5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5.09	175.0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75.09	175.09					
2101199	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75.09	175.09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334.19	334.19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334.19	334.19					
2210201	住房公积	334.19	334.19					

	金							
229	其他支出	2,800.00	2,800.0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2,800.00	2,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2,800.00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76.88	7,015.12	3,861.77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7,107.06	6,045.29	1,061.77			
20402	公安	7,107.06	6,045.29	1,061.77			
2040201	行政运行	6,045.29	6,045.29				
2040220	执法办案	20.00		20.00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1,041.77		1,041.7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60.55	460.5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60.55	460.5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60.55	460.5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5.09	175.0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75.09	175.09				
2101199	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75.09	175.09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334.19	334.19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334.19	334.19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334.19	334.19				
229	其他支出	2,800.00		2,800.0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2,800.00		2,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2,800.00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76.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107.06	7,107.0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0.55	46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5.09	175.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4.19	334.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800.00		2,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76.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876.88	8,076.88	2,8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876.88	总计	64	10,876.88	8,076.88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76.88	7,015.12	1,061.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7.06	6,045.29	1,061.77
20402	公安	7,107.06	6,045.29	1,061.77
2040201	行政运行	6,045.29	6,045.29	
2040220	执法办案	20.00		2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41.77		1,041.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55	460.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0.55	46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55	46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09	175.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09	175.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5.09	175.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19	33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19	334.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19	33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39.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11.60	30201	办公费	62.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35.14	30202	印刷费	6.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9.4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6.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5.86	30205	水费	5.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0.55	30206	电费	16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79	30207	邮电费	78.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09	30208	取暖费	1.8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89	30211	差旅费	5.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3.5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2	30214	租赁费	1.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3.1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58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18.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7.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8.4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2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3.1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2.7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3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142.38	公用经费合计					87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00.00	2,800.00		2,800.00	
229	其他支出		2,800.00	2,800.00		2,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0	2,800.00		2,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0	2,800.00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876.8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188.46万元，增长29%，主要原因是增加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和人员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876.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876.8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876.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15.12万元，占64.5%；项目支出3,861.77万元，占35.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876.88 万元,比上
年增加 3188.46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增加天网覆盖综合
技防工程和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10,876.88 万元，比上年增
加 3188.46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增加疫情防控圈、赞善
所翻建、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和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076.88万元,比上

年增加397.46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8,076.88万元，比上年增加397.46万元，增长5%，主要是增加疫情防控圈、赞善所翻建和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800万元，比上年增加28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增加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经费；本年支出 2,800万元，比上年增加28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增加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经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87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83%，比年初预算增加3941.3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圈、赞善所翻建、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和人员经费；本年支出10,87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83%，比年初预算增加3941.3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圈、赞善所翻建、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和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07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46%，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38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圈、赞善所翻建和人员经费；本年支出8,07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46%，比年初预算增加1141.38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圈、赞善所翻建和人员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800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280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经费；本年支出2,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280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天网覆盖综合技防工程经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876.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7,107.06 万元，占 65.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0.55 万元，占 4.23%；卫生健康（类）支出 175.09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类）支出 334.19 万元，占 3.07%；其他(类)支出 2,800 万元，占 25.74%。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15.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142.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72.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

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2.5%，主要是本着“厉行节俭、反对浪费”，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费用；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2.5%，主要是本着“厉行节俭、反对浪费”，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主要是无我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费用；与上年持平，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与上年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费用；与上年持平，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降低公务用车费用。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2.74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303.28 万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是增加维修修缮、机关运行电费及劳务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69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6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具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7107.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8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公共安全支出”项目开展了单位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07.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执法办案”、“其他公安支出”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进行支出和管理，保障单位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破案率，人民群众满意度等。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执法办案”“其他公安支出”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执法办案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法办案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未发现问题。

市级单位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单位名称	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调整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他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公安基础工作顺利进行，有利于开展打击各类犯罪专项整治活动，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按照预算要求执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率		≥ 80 %	80	80.00
		质量指标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举办率（%）		≥ 95 %	95	95.0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及时率		≥ 95 %	95	95.00
		成本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 95 %	95	9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紧急任务处置率		≥	95	95.00

		指标		95 %		
		社会效益指标	决策能力提升率	≥ 95 %	95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能力	≥ 95 %	95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在人民群众中的公信力	≥ 95 %	95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90.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2）其他公安支出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其他公安支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41.76 万元，执行数为 104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未发现问题。

市级单位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单位：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单位名称	沙河市公安局本级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名称	其他公安支出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调整预算数：	1041.76	到位数：	1041.76	执行数：	1041.7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41.76	其中：财政资金	1041.76	其中：财政资金	1041.76	
	其他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公安基础工作顺利进行，有利于开展打击各类犯罪专项整治活动，维护国家安全和全市社会政治稳定。			按照预算要求执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案件破案率	≥ 90%	90	90.00
		质量指标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举办率(%)	≥ 95 %	95	95.0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及时率	≥ 95 %	95	95.00
		成本指标	情报信息研判率	≥ 85 %	85	8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违法犯罪打击率	≥ 95 %	95	95.00
		社会效益指标	决策能力提升率	≥ 90%	90	90.00
		生态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能力	≥ 90%	90	9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90.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